

##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15:00在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5-3-3-4小区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管乔中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相关公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该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